

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7年8月18日在中国杭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17号大街6号办公大楼三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。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应到监事5名，实到监事5名，其中监事杜敏、杨迪山、沈松生、冯燕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。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杜敏先生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《浙江世宝2017年半年度未经审计财务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（二）关于《浙江世宝2017年半年度报告、半年度报告摘要及业绩公告》的专项核查意见。

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同意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、半年度报告摘要及业绩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（三）关于《浙江世宝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核查意见。

经核查，公司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与募集资

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相符，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，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同意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（四）审议《浙江世宝 2017 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（五）审议《会计政策变更》的议案。

依据财政部的要求，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规定，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 年 8 月 21 日